

证券代码：871234

证券简称：无锡照明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无锡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13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赵明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8,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无锡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

告编号：2018-03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无锡太湖水务有限公司借款到期续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无锡太湖水务有限公司借款到期续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均不予回避。

三、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无锡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3 日